

# 果园承包合同(优质7篇)

和解协议可以为纠纷的解决提供一条快速、便捷的途径，有助于保持和谐的社会关系。为了帮助大家更好地理解租赁合同的写作和签订过程，以下是一些常见问题的解答。

## 果园承包合同篇一

甲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并严格履行。

### 第一条：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池州市九华山新型建材厂办公楼(包括二次结构)装饰工程。

二、工程地点：马江工业园。

三、承包项目及内容：建筑面积以决算为准，施工图变更双方协商解决。

四、承包方式：包工。

五、承包工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六、承包单价：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

### 第二条：工程款支付

一、总工程结束付50%、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45%，剩余5%工程款在保修期满一年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途支取生活费(含节日)

### 第三条：工程质量

一、甲方正式施工前应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并提供相关的施工规范及验收标准，乙方应严格按图纸、说明以及技术交底要求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工程施工结束后，甲方按照有关标准及验收规范要求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计量，如质量不合格，必须返工，其工料费损失由乙方承担。如工程质量低劣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或重大影响，乙方应按分包费的30%予以赔偿。

### 第四条：安全生产

一、甲方应对乙方承包的工程要做好安全技术交底，提出明确的安全要求，并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必须认真关切有关安全施工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提供的安全生产措施，乙方应检查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中发生一切人为安全事故，其责任与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在进入施工现场时必须戴好劳动保护用品，如发现未戴安全帽一次罚款50元，其班组长罚款100元。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因违反消防条例和法规造成的火灾事故，由乙方负责。

### 第五条：生活管理

一、乙方工人生活用具及生产用具均由乙方自理。

### 第六条：材料供应管理

一、涉及本工程所有的材料均由甲方组织采购，并将材料申

报复试，复试合格后方可使用，严禁使用不合格的材料。乙方在施工中应做到不浪费材料，如发现滥用材料的每次罚款100—300元。同时乙方在施工中要保持现场整洁。

## 第七条：施工机具与机械

大型机械与机具均由甲方负责提供，其管理、保修及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其它小型工具由乙方负责。

## 第八条：现场管理

一、乙方人员要严格遵守现场各项管理制度，在甲方的统一领导下组织施工，要听从安排，服从指挥，根据甲方的有关计划，进度，材料供应等工作，双方应密切配合，确保工程顺利进行施工。

二、甲方应对乙方人员进行安全生产爱护财产的教育，并指派专人负责现场保卫工作，严禁偷拿现场材料，如发现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甲方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乙方应承担法律责任，并负责赔偿经济损失。

## 第九条：违约责任

一、乙方在承包工程后不得将工程分包给他人。施工过程中经检验达不到国家验收规范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第三条予以赔偿。

二、合同签订后不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如乙方不经甲方同意，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甲方因影响施工进度计划造成的经济损失。如甲方中途无故解除合同，因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必须按甲方安排的进度、质量要求完成工程，否则每逾期一天罚款300元。

四、在施工期间如甲方材料不能及时到位造成乙方停工一切损失由甲方负责。

五、如在施工期间有图纸变更(增加或减少)按实际产生的工程量计算，中途不得以任何理由索要增加施工费用。

#### 第十条：附则

一、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按以下方式解决：

(1)池州市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池州市人民法院起诉。

二、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第十一条：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至保修期满后失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果园承包合同篇二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为了开拓市场经济，促进农业生产发展，调整农村产业结构，

由传统农业向规模农业、特色农业、现代农业发展，从而达到带动农民增收致富的目的。进贤县北极生态果园会同四川省彭山县江口镇果技员袁章华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达成承包果园协议，其协定合同内容如下：

一、甲方将座落在进贤县七里乡建设村北极水生态果园内的新余蜜桔、桃，面积约200亩承包给乙方。

二、承包期限为十年，即从20xx年1月1日至20xx年1月1日止。

三、乙方承包果园后，自管理，自投资（肥料、农药、中耕、除草、修剪、治虫、守护、人工工资）。其中：乙方每年年底回家过春节，在此期间，如有人、畜损坏果树，乙方概不负责。

四、利益分配：甲方所分得总收入的30%（包括村民租金），乙方所分得总收入的70%（负责全投资）。

五、交款时间：乙方从购果方交纳订金开始，乙方付给甲方订金30%款项，中途付给甲方卖果子30%的款项，待乙方卖完最后一车果子后，乙方与甲方结算，并付清当年甲方所得的30%款项。

六、甲乙双方真诚合作，互相信任，果园内所产出的水果，包括销售渠道、价格，由甲乙双方共同商定。

七、本合同在有效期内，如遇特大的、毁灭性的、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高温、冰冻、冰雹、台风、虫害、毒气等）给当年的果树、果子造成严重伤害，甲方应根据受害程度递减甲方的提成部分，造成果树死亡的，乙方概不负责。

八、本合同在有效期内，如遇人、畜损坏果树，或有偷盗者，乙方交由甲方全权处理。

九、违约责任：本合同甲乙双方共同遵守，不得违约，如有一方违约，需赔偿对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的经济损失。

十、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补充，补充协议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十二、本合同甲乙双方一经签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恐日后无凭，故立此合同为证。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果园承包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本工程承包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确保工程任务按设计质量要求全面完成，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下，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

(二) 工程地点：

(三) 工程范围：

(四) 工程承包金额：按甲乙双方约定单价收方计算金额，不能计量的工程按记日工结算。(浆砌片石单价：元/m<sup>3</sup>□混凝土单价□/m<sup>3</sup>)

第二条 工程期限根据双方协商，工程期限自20xx年4月20日起至20xx年5月30日止，没按期完成工程任务扣取20xx元。

第三条 工程质量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及相关国家质量标准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工程验收时，按图纸和验收标准执行。

程交付并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第五条 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 1、甲方提供施工图纸等资料，乙方必须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 2、甲方提供材料需在乙方塔机施工范围内，如需二次转运，费用由甲方承担。
- 3、甲方派驻代表现场进行技术指导、质量监督、检查及质量送检。
- 4、工程完毕后，甲方应组织专门人员在30日进行验收。
- 5、工程范围由甲方承担。

(二) 乙方责任

- 1、乙方所有进场人员必须听从甲方的管理、安排，严格按安全施工规范及质量验收规范进行施工操作，并做好相关资料。
- 2、乙方施工过程中须制定安全措施，加强对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3、砵、砂浆配合比由甲方提供，达不到强度乙方不承担责任，因施工造成的质量事故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节约材料，如发现乙方有故意浪费材料的情况，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处以3—5倍的罚款(如擅自调整配合比、地上散落的.材料收捡等)。

## 第六条违约责任

- 1、达不到质量要求的除承担返工损失外，还要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停工费用及水、电、建筑材料费用。(做资料费用由甲方承担)
- 2、不按安全操作规范施工且拒不听从现场管理人员指挥的，视情节轻重甲方有权处以200—20xx元的罚款。
- 3、不能按合同工期及甲方下达的工程进度计划完成施工任务的，除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外(管理员工资、设备及周转材料租金)，根据情节轻重甲方有权按每误工一天处以200—20xx元的罚款。
- 4、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因管理不善造成材料浪费，例：发现100kg以上的砵或砂浆块等，甲方有权处以200—20xx元的罚款。

第七条乙方擅自转包合同的，一经查证落实乙方所完成工程量中无条件扣出壹万元付甲方违约金，另外还要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解除合同。



第八条其它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对本合同如有争议可申请仲裁。

第九条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动失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公司税号： 公司税号：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电话传真： 电话传真：

## 果园承包合同篇四

现住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为了发展水果生产，满足城乡人民生活 and 对外出口的需要. 增加集体和个人的经济收入，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将座落在大洼乡二道河村南山坡的果园20亩转包给乙方，其中：苹果树150株；梨树200株，桃树400株。果树所有权归原发包方，乙方只有经营管理权和承包受益权。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家庭成员有承包继承权，但不得买卖和出租。

转包期为8年，从20\_\_年3月1起，至20\_\_年3月1日止。

乙方在转包期内，自20\_\_年起，前三年，每年上交\_\_\_\_\_万元，后五年，每年上交\_\_\_\_\_万元，转包费均以现金七缴，甲方收费后开出收据。交费时间均为每年的\_\_\_\_\_月\_\_\_\_\_日以前。

1. 甲方提供果园内守护房(如果有此条件)，并将剪枝刀、喷药器等工具供给乙方使用。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执行转包协议规定的义务，但不得干涉乙方的自主经营权。

1. 乙方必须加强对果园的管理，及时中耕、除草、培土、施肥、喷药防治病虫害，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负。

2. 加强果树生长期内的修枝抚育，整形修剪，冬季涂白，保持良好的树势树形，以延长果树的结果期。果树修枝材归乙方。

3. 乙方有果园的自主经营权，有水果销售权。如果转包期间国家有派购水果任务，乙方必须优先满足国家需要。

4. 在转包期间，乙方应加强守护，日夜有专人看守，防止人畜糟踏。如乙方捉住损坏、糟踏果树的人或牲畜，由甲方协助处理，损坏或糟踏一株果树，罚款200元，甲乙双方按1∶1的比例分成。

5. 乙方抓住偷摘水果者，偷摘一个水果，罚款5元，由甲方协助处理，罚款收入归乙方。

6. 在转包期内，果园范围内的空隙地，乙方新种植的果树，结果收益甲乙双方按3：7的比例分成；承包期满后，由甲方一次付给乙方新种果树年产值的1倍。

7. 乙方对果树喷洒药物，应提前通知周围群众，以防发生事

故。

8. 转包协议履行期届满，乙方应将果园、房屋、工具等物如数交还甲方。

1. 甲方无故终止转包协议，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元。

2. 甲方不按转包协议规定提供看护果园的房屋(如果有此条款)和工具，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元。

3. 由于乙方管理、看护不善，果树被偷砍或损害一株，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4. 乙方逾期不交承包费，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偿付欠交款的\_\_\_\_\_%的违约金，并限期\_\_\_\_\_个月内交清，如仍然不交，甲方有权收回果园转包权。

5. 乙方喷洒药物不按农药使用规定操作，造成人畜中毒伤亡，由乙方负责。

6. 转包协议期届满，乙方如丢失、损坏甲方提供的房屋、工具等，应据实赔偿。甲方提供房屋、工具的自然损耗，乙方不負責任。

在转包期间，如遇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致使当年水果减产或绝收，可减少或免交当年转包费；如造成减产，由双方协商i据实递减乙方的转包费。不可抗力造成的果树损害。乙方不負責任。

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修改和终止协议。如果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协议。

2. 本协议执行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由仲裁机关或法院判决。

3. 本协议中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补充规定。补充规定条款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 (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20\_\_年3月1日

## 果园承包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乙方为搞活经济、发家致富，有意要求承包甲方位于大塘埠镇和丰村老屋里组板尾的26.57亩自有果园，乙方承包期间，享有果园的生产经营自主权，并每年向甲方交付约定的承包费，现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承包对象：26.57亩果园及园内生产基础设施。

二、承包时间：自农历\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承包期间甲方对外转让该果园时，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承包期满后，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包权。

三、承包费用：以现金方式向甲方每年交付承包费贰万元整，其中每年农历六月底付壹万元，剩余壹万元于农历十月底付清。逾期交付，每超过一天支付滞纳金500元整。逾期一个月仍不交付，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果园经营权，乙方仍须交付相应时间的承包费和滞纳金，并向甲方给付违约金拾万元整。为保护果树，乙方每年施壮果肥及冬肥时，有义务通知甲方到现场监督施肥，株平施花生麸不少于10斤。乙

方每年须育新苗50株以上，一有黄化树、病虫严重的树及不挂果树要及时补种，不能浪费土地。

四、违约责任：乙方承包期间产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由乙方承担。甲方无故收回承包权，须赔偿乙方损失拾万元整。乙方无故毁约的，必须赔偿甲方损失拾万元整，并支付约定的承包费及滞纳金。除遇到当地普遍性的、非人力所能避免的，如台风、大冻害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性风险外（不包括干旱），其他风险概由乙方承担。不可抗拒的灾害性气候风险由双方共同承担，一旦发生且造成巨大损失，即比上年产量减少60%以上时，甲方只能向乙方收取约定承包费的50%。

五、乙方必须善意履行合同，精心管理果树，如因管理经营不善造成30%以上果树老化、黄化、减产严重时，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乙方要按当时当地盛果树的市场价格予以赔偿。

六、未尽事宜，可以补充协议。不能达成协议的，依双方约定，无约定依当地果园承包惯例，无惯例的依公平、诚信原则处理。

七、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见证人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 果园承包合同篇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根据《\_合同法》及相关法律

的规定，就甲方将其位于昆明市东方西路66号2楼的信息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权承包给乙方经营理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保证：

第二条 承包经营期限：

第三条 公司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以双方清点清单所列为准，详见附件，承包期满，乙方将公司的经营管理权交还甲方，乙方承包经营到期后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清单所列项目以残值的方式交还甲方，乙方承包经营期间公司的各项固定资产损耗由甲方承担。

## 果园承包合同篇七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发展农村经济，维护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_农村土地承包法》的规定和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

甲方将本人所有的位于张渠乡张渠村九元崙的 亩新建果园共株，发包给乙方承包经营管理。果园的四至界限为东至南至西至北至。

个人承包用于苹果产业开发，果园建设管理经营收益。

承包期自 \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止，共年。

（一）承包费数额：每亩100元，共 亩，计 元。

（二）承包费交款日期：

（三）承包费交款方式：

（一）乙方享有承包果园的经营权、管理权和收益权。

（二）乙方享有甲方提供的其他财产（如：九元峁集体供水配套机井的用水、灌溉、用电和生产道路）的使用权。

（三）乙方在承包果园中的生产经营活动和合法权益甲方不得以任何手段或借口进行阻挠和侵犯。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阻挠、过问乙方对果园的日常生产管理和收益。

（四）乙方对承包经营的果园经甲方同意后可转包或转租。

（五）乙方必须加强果园的管理，不准荒芜，不搞破坏性、掠夺性经营。按技术要求管理果树，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六）乙方按时交付甲方承包款。

（七）乙方承包期内，果树行间允许乙方种植不影响果树生长的农作物，不允许种植高杆作物，行间种植收益均为乙方所有。乙方可以对老龄果树、病虫害坏死的苗木进行砍伐、更新。

（八）、甲方必须协助乙方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困难，无条件提供水、电、路等其他配套设施，使用和维修费用由乙方和其他未承包果园户主协商共同解决，甲方不得干预。

（一）如遇国家石油或地方各级政府机关占地，占地费归甲

方享受，地上附着物补偿费归乙方享受。承包期内，各级政府或部门对承包地投资或救济的各类扶助资金和物品均为乙方所有，甲方不得干涉。

（二）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本合同按相关政策或法律允许变更或解除。

（三）承包期满后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果树乙方应如数归还，乙方自路的其它财产由乙方自行处理，甲方不得干预。

（四）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重大损失，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由双方协商解决办法，适当减免上交的租金。

## 七、违约责任：

（一）合同双方当事人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条款，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5倍于承包金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经济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二）乙方不按期交纳承包款，每天按所欠承包款的1%向甲方支付滞纳金。超过30天的，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八、本合同在履行中，当事人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时，须持本文书在一个月以前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征得鉴证机关同意，方可变更或解除。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并报经鉴证机关同意，可增加新的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不得因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户主继承人的变更而变更或解除。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鉴证机关各一份。



甲方(签字盖章): \_\_\_\_\_

乙方(签字盖章):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